|  |  |
| --- | --- |
| **电信标准化局** | **logo_C_** |
|  |  |

 2013年12月19日，日内瓦

|  |  |  |
| --- | --- | --- |
| 文号: | **电信标准化局第76号通函**COM 13/KT | - 致国际电联各成员国主管部门 |
| 电话:传真:电子邮件: | +41 22 730 5126+41 22 730 5853tsbsg13@itu.int  | **抄送：**- 致ITU-T各部门成员；- 致ITU-T部门准成员；- 致ITU-T学术成员；- 第13研究组主席和副主席；- 电信发展局主任；- 无线电通信局主任 |

|  |  |
| --- | --- |
| 事由: | **第13研究组按照世界电信标准化全会（2012年，迪拜）第1号决议第9节的规定为批准新的ITU-T Y.2725建议书草案而召开的会议2014年7月18日，日内瓦** |

尊敬的先生/女士：

1 应第13研究组（包括云计算、移动和下一代网络（NGN）在内的未来网络）主席的请求，我荣幸地告知您，该研究组将于2014年7月7至18日召开会议，并将采用世界电信标准化全会（2012年，迪拜）第1号决议第9节规定的程序来批准上述新建议书草案。

2 建议批准的新的ITU-T建议书草案的标题、摘要及其位置见**附件1**。

3 所有了解自己或他人持有的专利可能整体或部分地涉及拟议批准的建议书草案内容的国际电联成员国、部门成员、部门准成员或学术机构，均需按照ITU-T/ITU-R/ISO（国际标准化组织）/IEC（国际电工技术委员会）的共同专利政策，向电信标准化局披露这类信息。

可通过ITU-T网站（[www.itu.int/ITU-T/ipr/](http://www.itu.int/itu-t/ipr/)）在网上获取已公布的专利信息。

4 考虑到第1号决议第9节的规定，请您在**2014年6月25日**协调世界时（UTC）24时前告知我，贵主管部门是否同意授权第13研究组在该研究组会议上审议并批准上述新建议书草案。

如有成员国认为不应进入审议批准程序，应阐明其反对原因并提出可能的修改意见，以推动对相关修订建议书草案或新建议书草案的进一步审议，以便批准。

5 如果70%以上的成员国在回复中支持在该研究组会议上审议并批准这些修订或新建议书草案，则将于**2014年7月18日**专门召开一次全体会议，实施该批准程序。

为此，我邀请贵主管部门派出一名代表参加会议。请**国际电联成员国的主管部门**提供其代表团团长的姓名。如果贵主管部门希望由一家经认可的运营机构、一个科学或工业组织或处理电信问题的另一实体作为代表参加会议，则应按照国际电联《公约》第19条第239款的规定，将有关情况适时向主任通报。

6 有关第13研究组会议的议程和所有相关信息将在第5/13号集体函中提供（很快发出）。

7 会后电信标准化局主任将以通函的形式通报就此建议书做出的决定。此信息还将在《国际电联操作公报》中公布。

顺致敬意！

电信标准化局主任
马尔科姆•琼森

**附件：**1件

（电信标准化局第76号通函）
附件1

案文摘要及位置

**ITU-T Y.2725（Y.NGN-OpenID）新建议书草案
（COM 13-R 13号报告）**

在下一代网络中支持OpenID

# 摘要

本建议书具体说明在NGN提供商发挥*OpenID*作用的情况下，支持和使用*OpenID*（开放身份）的机制和程序。

ITU-T Y.NGN-OOF建议书提供NGN支持和使用*OAuth*和*OpenID*的框架。本建议书在Y.2722和Y.NGN-OOF的基础上，确定支持*OpenID*的具体机制。

**说明 –** 本建议书并未更改或修改*OpenID*协议，其重点是下一代网络对*OpenID*的支持和使用。

\_\_\_\_\_\_\_\_\_\_\_\_\_\_